

宁夏回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0 年森林草原火灾与扑救 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局规划财务处:

根据《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林业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处高度重视,组织相关人员对 2020 年自治区财政森林草原火灾与扑救补助资金项目进行了认真系统地自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林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宁财(资环)指标〔2020〕28 号)和《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林业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宁林发〔2020〕9 号)精神,2020 年自治区财政下达森林草原火灾与扑救项目补助资金 1000 万元。自治区本级资金 720 万元,自治区对市县转移支付 280 万元。

其中:自治区本级安排的预算资金: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330 万元,罗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90 万元,哈巴



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90 万元，沙坡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90 万元，南华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60 万元，云雾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60 万元；对下转移支付安排的预算资金：六盘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90 万元，白芨滩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90 万元，沙湖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60 万元，固原市林业和草原局 10 万元，原州区林业和草原局 10 万元，泾源县林业和草原局 10 万元，海原县林业和草原局 10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0年自治区财政下达森林草原防火建设补助资金1000万元，于2020年3月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下达的投资计划执行。截止目前，项目资金共支出940.6044万元，执行率为94.1%。主要原因为本项目中无人机是通过公开招标采购中标结余资金及部分保证金未支付。

3、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合同制、工程预决算制。按下达的投资计划实施相应的建设内容，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组织过程



我处严格按照下达计划执行项目，及时梳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所有项目支出按照要求执行。

（三）分析评价

本次自评工作本着细致全面、务实求精的要求，按照绩效自评的主要内容及方法，对照 2020 年度自治区林草局下达的项目资金计划建设内容和设定的绩效目标及各项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政策执行情况、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政府采购管理情况等方面，逐项安排布置绩效自评工作。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购置无人机 6 翼 8 架、4 翼 5 架，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宣传 20 次，培训 4 次。

（2）质量指标

与宁夏电信公司、移动公司签订森林草原防火网络租赁协议，保障森林草原防火网络运行正常；加强森林草原防火预警系统、无线超短波通信系统、信息指挥系统运行维护工作，保障森林草原防火系统运行正常。

（3）时效指标

与宁夏电视台、宁夏广播电台签订森林草原防火公益广告播放协议，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工作，保证重点时段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全覆盖。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森林草原防火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减少我区因森林火灾带来的经济损失。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通过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的不断投入，对形成完善的森林防火体系具有促进作用。

(3) 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通过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森林防火体系进一步健全，有效保护了生态环境。

(4)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森林草原防火工作是生态发展的重要保障，可促进生态系统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森林草原防火宣传面的不断扩大，根据满意度调查情况，森林草原防火辖区民众满意度为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主要原因为本项目中无人机是通过公开招标采购中标结余资金及部分保证金未支付。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计划在 2021 年结合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实际，积极对接项目实施单位，按时完成剩余支付资金。



附件：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13 日



附表1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资金名称		2020年森林火灾预防与扑救补助资金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市县财政部门		市县财政部门	市县林草主管部门	市县林草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自治区财政资金	1000	94.1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		
	1. 宁夏森林草原火险预警系统工作及运行保障费39.804万元; 2. 宁夏森林草原防火无线超短波通信系统全区基站运行维护及区本级海事卫星设备年费28.06万元; 3. 宁夏森林草原防火信息指挥系统网络租赁及运行保障费133.536万元; 4. 全区森林草原防火宣传费及培训、演练116.6万元; 5. 机构改革后,新增沙坡头区、沙坡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金沙林场、仁存渡护岸林场等信息指挥系统设备,主要包括:视频会议终端4套、视频会议摄像头4套、路由器4套,合计52万; 6. 用于无人机采购630万。			1. 宁夏森林草原火险预警系统工作及运行保障费39.804万元; 2. 宁夏森林草原防火无线超短波通信系统全区基站运行维护及区本级海事卫星设备年费28.06万元; 3. 宁夏森林草原防火信息指挥系统网络租赁及运行保障费133.536万元; 4. 全区森林草原防火宣传费及培训、演练116.6万元; 5. 机构改革后,新增沙坡头区、沙坡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金沙林场、仁存渡护岸林场等信息指挥系统设备,主要包括:视频会议终端4套、视频会议摄像头4套、路由器4套,合计52万; 6. 用于无人机采购630万。		
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人机、	6翼8架、4翼5架	6翼8架、4翼5架	
			宣传和培训	培训4次,宣传20次	培训4次,宣传20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	保障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下	达到	达到	
			资金支付率	100%	94.1%	主要原因为本项目中无人机是通过公开招标采购中标结余资金及部分保证金未支付
		时效指标	森林草原防火宣传	重点时段全覆盖	重点时段全覆盖	
	成本指标	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形成森林防火体系的促进作用	具有促进作用	具有促进作用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防火是否起保护生态环境的作用	是	是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有利于减少我区因森林火灾带来的经济损失	有利	有利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有利于生态可持续发展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草单位满意度	≥95%	≥100%		

